



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 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的公告【(2022)川01执恢478号】，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新疆麦趣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麦趣尔集团”）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将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（<https://sf-item.taobao.com>），相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 股东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涉及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拍卖日期	拍卖人	拍卖原因
新疆麦趣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是	1,500,000	2.53	0.86	2023年4月10日15时至2023年4月11日15时止（因竞价自动延时除外）	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	合同纠纷一案
新疆麦趣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是	1,500,000	2.53	0.86	2023年4月10日15时至2023年4月11日15时止（因竞价自动延时除外）	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	合同纠纷一案
新疆麦趣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是	1,421,815	2.34	0.82	2023年4月10日15时至2023年4月11日15时止（因竞价自动延时除外）	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	合同纠纷一案

二、 其他有关说明

1、麦趣尔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本次拍卖前，麦趣尔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9,262,01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4.03%，若本次拍卖成功完成过户，麦趣尔



集团合计持股数将变为 54,840,2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1.49%。

2、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。

3、本次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，后续涉及竞拍、缴款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，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【(2022)川 01 执恢 478 号】

特此公告。

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15 日